

宁波 GQY 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GQY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GQY视讯”）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并于2024年8月28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焦燕君女士主持，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和使用，并及时对外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编制的《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2024 年半年

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20）。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特此公告。

宁波 GQY 视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